

证券代码：873623

证券简称：苍梧物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国资管理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的要求，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周玉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韩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李书辛先生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并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前，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权，确保公司正常运作。

一、设立审计委员会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健全公司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职工董事1名。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

### 二、备查文件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